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 佈

國務院已任命肖鋼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銀行董事長、行長。本公司及中銀香港現正對繼任事宜作出適當安排。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接獲通知，國務院已任命肖鋼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銀行董事長、行長。原中國銀行董事長、行長劉明康先生已調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席。劉先生將辭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的董事長及董事職位。本公司及中銀香港現正對繼任事宜作出適當安排。本公司將於完成有關前述事宜的法律及法規要求(其中包括《銀行條例》的相關要求)後再作進一步公佈。

董事會謹此祝願劉先生事業順利，並在其新職位上一展所長。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志威

香港，二〇〇三年四月二日